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9日以现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26日在上地九街九号数码科技广场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8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

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2,408,008.06元，合并年末未分配利润为716,563,287.65元。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54,070,434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股份4,518,085股后的股份数649,552,3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3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64,336,744.3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现违反中国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